

2021 年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2〕5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8月1日至9月16日，对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以下简称“新区经发局”）主管的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政策背景

为牢固树立并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市场机制主导，强

化政策引导扶持，充分发挥“三区叠加”平台优势，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生态，突出军民融合发展特色，整合优质资源要素，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吸引全社会资源参与创新创业，不断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和新模式，将湘江新区建设成为湖南高端制造研发转化核心区、中部创新创意引领区、国家军民融合发展示范区而设立本专项。

湖南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主要目标是贯彻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湖南湘江新区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加快建成创新创业集聚区。完善双创支撑体系，优化双创发展环境；提高双创空间的承载能力，推动双创主体的多元化；延展双创链条，促进创新和产业深度融合。通过资金扶持，培育壮大一批双创示范平台、双创领军人物、双创新秀、优秀双创企业。

二、评价实施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重要性、实质重于形式等原则，根据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现场查勘、现场调查询问、抽查收付款记录、询问、分析计算等必要的现场评价程序，并结合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使用与监督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湖南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

持资金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评价，并根据项目单位的评价情况得出整体评价结论。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评价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进驻项目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对项目情况的介绍，收集项目自评材料，了解财政性资金使用情况，查看项目资料并收集相关数据；第二阶段：现场抽查项目资金使用、监管、财务会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再根据实际情况设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同时进行实地勘察和发放问卷调查等；第三阶段：对2020年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整理收集的项目资料，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此次评价涉及资金745.25万元，此次现场抽查金额745.25万元，占项目资金的100.00%。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度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是新区为落实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湘新管发〔2016〕21号）文件精神设立的专项，主要为支持新区范围内的各类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基地及其他创新创业服务载体的财政资金，由新区经发局、新区财政局共同管理。

（一）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湘新管发〔2016〕21号）和《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意见的实施细则》（湘新管发〔2017〕16号）。

（二）项目主要内容

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包括对2021年度评定的10个重大双创示范平台扶持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项目支出专项资金分配使用及管理情况、项目组织管理情况、资金绩效情况等。通过重点绩效评价，衡量专项资金的“产出”和“效益”，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财政专项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次被评价单位详见下表：

创新创业产业扶持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报平台	项目单位	资金类型	分配资金	资金占比
1	58 小镇	湖南前进科创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4.03%
2	柳枝行动创新创业服务平台	长沙高新麓谷移动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4.03%
3	长海创业基地	湖南长海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7.44%
			租金补贴	100.00	

序号	申报平台	项目单位	资金类型	分配资金	资金占比
4	海凭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基地	湖南麓谷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4.03%
5	五矿·麓谷科技产业园	湖南金拓置业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4.03%
6	银河科技园孵化器	长沙银河众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7.44%
			租金补贴	100.00	
7	橡树园科技企业孵化器	长沙高新开发区橡树园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6.81%
			租金补贴	95.25	
8	五矿有色科技产业园	湖南有色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73%
			赛事活动补贴	50.00	
9	大汉金桥创客大学	湖南百家汇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4.03%
10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7.44%
			租金补贴	100.00	
合计				745.25	100.00%

(三)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如下：评选一批双创示范平台数量达11个左右；对补贴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实现零差错；将成本控制在940.00万元预算范围内；接受产业扶持资金的双创园区年产值3亿元以上；通过接受产业扶持资金的双创主体，为社会提供1000余个就业岗位

位；服务对象满意度80%以上；推进湖南湘江新区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促进新区内双创平台等双创主体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项目资金情况

（一）项目资金分配及执行情况

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年初预算940.00万元，2021年11月15日湘江新区共有10家产业园区被评选为重大双创示范平台，获得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745.25万元。2021年12月22日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出具《关于下达入选2018和2019年度湘江新区重大双创示范平台后续资金的通知》（湘新财建指〔2021〕438号），计划支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奖励资金745.25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资金暂未拨付。2022年1月29日，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将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拨付至长沙市财政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605.25万元、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110万元、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往来资金结算专户30万元，共计拨款745.25万元。

（二）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22年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专项资金实际支出总额745.25万元，分别下达至湖南前进科创有限公司、长沙高新麓谷移动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长海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麓谷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有限公司、湖南金拓置业有限公司、长沙银河众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开发区橡树园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湖南有色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百家汇投资有限公司、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此10家项目单位。

创新创业产业扶持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报平台	项目单位	资金补贴类型	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1	58 小镇	湖南前进科创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2	柳枝行动创新创业服务平台	长沙高新麓谷移动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3	长海创业基地	湖南长海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租金补贴	100.00	100.00%
4	海凭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基地	湖南麓谷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5	五矿·麓谷科技产业园	湖南金拓置业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6	银河科技园孵化器	长沙银河众创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租金补贴	100.00	100.00%
7	橡树园科技企业孵化器	长沙高新开发区橡树园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租金补贴	95.25	100.00%
8	五矿有色科技产业园	湖南有色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赛事活动补贴	50.00	100.00%

序号	申报平台	项目单位	资金补贴类型	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9	大汉金桥创客大学	湖南百家汇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10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运营费用补贴	30.00	100.00%
			租金补贴	100.00	100.00%
合计				745.25	100.00%

五、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湘新管发〔2016〕21号）和《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意见的实施细则》（湘新管发〔2017〕16号）有关规定，由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组织2020年度湖南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申报与评审工作，具体组织实施情况如下：

（一）组织项目申报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于2021年11月1日印发《关于申报2020年度湖南湘江新区重大双创示范平台补贴资金的通知》，各重大双创示范平台进行自主申报，提交申报材料（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21年11月5日）。经各园区（区市）初审，通过后行文并加盖公章报至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

（二）组织评审

为了确保项目评审的公平、公正、公开，并体现专业性，湘

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制定了2020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专业评审工作方案，并通过自行询价的方式委托湖南聚创财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申报的第三方专业评审机构进行专家评审。

（三）出具评审报告

根据管委会审定通过的方案，湖南聚创财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至2021年11月12日组织专家对申报2020年度湖南湘江新区创新创业扶持资金的企业11个项目进行了专家评审，评审不通过企业1家，通过的企业有10家，其中扶持2019年度的支持项目5个共计拨付395.25万元，延续扶持2018年度的重大双创示范平台5个共计拨付350万元。湖南聚创财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出具了《湖南湘江新区重大示范平台2020年度补贴资金项目专业评审汇总报告》。

（四）资金下拨

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会同财政局、党政综合部法律事务处、人才服务中心就第三方机构评审结果进行了部门会审。2021年11月30日，经网上公示、正式公布,通过公示期后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将结果提交各相关领导审批，由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将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拨付至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长沙市财

政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六、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新区财政局更新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新财发〔2020〕47号）。对专项资金进行统一管理，项目主管部门基本按照此办法对资金进行管理。

（二）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依据《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湘新管发〔2016〕21号）和《关于支持双创平台建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意见的实施细则》（湘新管发〔2017〕16号），制定了《湖南湘江新区重大双创示范平台2020年度补贴资金项目专业评审工作方案》，确定了评审原则、评审方式、专家遴选原则、评审纪律、专业评审指标体系和专家评价表，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基本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及评审要求严格执行。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已对2021年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报告从项目概况、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项

目组织实施情况以及项目主要绩效等方面进行了阐述，但存在绩效指标未细化量化、目标设定不够科学合理、绩效自评未反映问题等情况。

七、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随着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蓬勃发展，创新创业格局日趋壮大，创新创业环境持续改善，创新主体日益多元，平台企业发展迅速，人才高地效应不断强化，创新创业氛围日渐浓厚，双创理念深入人心。2021年，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选定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11个项目单位进行资金支持，经项目单位申报、专家评审、第三方机构评定，最后确定对10个重大双创示范平台进行资金扶持，扶持项目产出卓越，获得资金扶持的重大双创示范平台促进湘江新区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提升。

（一）提升创新能力，聚集示范效应

近年来，湘江新区通过集聚创新创业资源、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实施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提供政策保障体系等方式建设新区双创示范基地，构建“一核一圈多点”双创格局。长沙高新区发布“麓谷创新指数”，创新能力位居国家级高新区前十；岳麓山大学科技城入驻科创企业总数达5769家，形成双创融合发展示范圈，逐步形成示范效应，打造国内知名的双创品牌，形成多个领域的可复制双创模式；望城区和宁乡市以园区为平台，不断

拓展双创服务的功能和内容，形成完善合理机制和可持续的双创发展氛围，形成产业创新多点带动新格局。

（二）双创品牌影响持续扩大

通过举办科技企业服务季系列活动、湖南省国际化人才“双促双升中外科技专家交流会”、企业科创沙龙、“湘江之星·启航”系列科创项目路演等活动，培育双创载体孵化能力。2021年，“湘江科创园孵化器”获得省级孵化器资质，“国际人才服务示范基地”获批，“湘江新区大科城国际人才产业枢纽中心”获批挂牌，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被认定为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有色行业工作站。以路演、大赛、培训、讲座、签约等多种形式举办2021年“创响中国”湖南湘江新区站系列活动20场。1660个双创主体参加，参加人数达3000多人，签约高校毕业生100余人、农民工和退役军人各10余人。国家发改委国家双创示范基地2021年“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工作评估，新区评估结果为良好。

（三）提供双创交流平台，优化创新创业环境

创新创业产业扶持政策实施以来，湘江新区内创新创业资源共享平台更加完善，市场化、专业化众创空间、孵化器等功能不断拓展，各园区创业平台为创业者提供了更加方便、更舒适的创业环境。截止目前为止，湘江新区共有双创平台100余个，载体面积近300万平方米，其中国家级众创空间19个、国家级科技企

业孵化器（含大学科技园）12个、国家级小微双创基地5个。其中2021年湘江新区内重大双创示范平台载体面积约88.75万平方米，公共服务面积约18.42万平方米，公共服务面积主要是为创业者们提供免费的会议室、咖啡吧、茶歇室、项目路演厅等服务，为平台企业提供了较好的公共服务资源，促进新区内重大双创平台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平台服务成果显著，带动就业能力提升

近年来，在湘江新区政府稳步推动“双创”政策，为新区内各创业主体提供便捷服务，在湘江新区内各部门协同配合下，新区内各园区平台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增强，重大双创示范平台服务成果显著。绩效评价小组评价的10家重大双创示范平台单位数据统计：2021年，新区全年新增市场主体5.1万个，比上年增长7.6%。其中，新增注册企业2.7万个，比上年增长9.1%，占新增市场主体比重为52.4%；2021年重大双创示范平台缴纳税收156,755.99万元，比上年增长11.03%；2021年重大双创示范平台园区年产值2.454,578.89万元，比上年增长9.78%；2021年重大双创示范平台提供就业岗位152942个，比上年增长3.60%；2021年新区全年孵化企业1582个，比上年增长5.26%。

（五）多地区、多产业协同发展，强化新区创新体系布局

一是湘江新区推动各园区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特色发展、差异

化发展。以构建和提升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为中心、以优势产业链建设为抓手、以增加技术资本和智力资本投入为路径，全面推进优势产业集群、科研院所、社创新主体之间的产业创新、组织创新、市场创新、制度创新的有机融合、协同发展，强化了湘江新区各园区的创新体系布局；二是湘江新区继续开展智能制造工程、工业强基工程、绿色制造工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工程、制造+互联网+服务工程、高端装备创新工程等专项行动，支持行业领军企业构建高水平研发机构，鼓励开展基础性前沿性创新研究，吸引集聚全球优秀人才，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重点扶持一批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发展，增强了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三是构建以融资为核心的服务体系，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努力发展一批资本充足、内控严密、运营安全、服务和效益良好的投资和中介机构，发挥其引水注渠的作用，进一步丰富产业园区投融资市场体系。同时划定专门区域，精心做好空间、功能规划，对引进的各类金融机构集中摆放，打造区域投融资机构高度集中的金融商务中心区，形成明显的竞争优势。

八、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资金未专项核算

评价小组从被评价的10家项目单位情况来看，大部分项目单

位未对专项资金进行专项核算，而是偏向于采用台账归集专项支出，费用归集随意性大。

（二）平台建设与服务持续性不强

一是部分平台管理团队人员稳定性不足，如长沙高新麓谷移动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湖南有色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部分2021年专业人员由于人事调动离开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工作交接他人，服务持续性有待加强。二是个别平台孵化场地受限，限制其发展。如长沙麓谷高新移动互联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的柳枝行动创新创业服务平台租赁房屋面积10476.06平方米，约一半的面积用于监管部门、运营机构、合作机构办公及为孵化企业提供公共服务，孵化企业使用的面积只占一半，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平台孵化企业的引进和培育。

（三）部分平台经营模式单一，租赁服务收入比例大

部分双创平台的服务停留在提供场地租赁服务的初级层面，多以租金作为主要盈利来源，未能有效给予入驻企业创业辅导等其他增值服务，在创业导师服务、团队管理、签约中介机构等方面服务执行不到位。

（四）创新创业政策绩效目标适配度不高

由于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政策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创新体制机制、扩大创业投资、激发创造活力，增加中小企业和初创

企业存活率，以创业带动就业，在企业的经济税收等方面减负，大力推动企业发展、给予企业扶持。在此背景下，一般框架下的绩效目标表与创新创业产业扶持政策的绩效目标适配度不高。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在一般绩效目标框架下针对创新创业产业扶持专项资金制定了年度绩效目标及指标，出现部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缺少相关性，如时效目标为通过资金扶持，培育 11 个双创示范平台，促进其健康、快速成长，此类目标与时效性无关；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没有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如质量目标为对补贴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实现 0 差错率，仅对审核设置质量目标，对资金发放未设置质量目标；部分绩效目标细化未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等绩效目标适配度不高现象。

九、相关建议

（一）加强对项目单位的财务指导，督促项目单位对专项资金进行独立核算

一是建议主管部门定期组织开展关于专项资金使用的培训工作，完善专项资金管理的后续工作；二是建议主管部门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政府补助资金使用范围，因本次专项资金属于事后补助，在企业收到资金前，项目已经执行完毕，大部分平台收到资金后，直接进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科目。导致本次现场

评价时，出现项目单位随意归集资金的情况；三是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实现单独核算，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和安全、高效。

（二）提高双创平台服务能力

针对部分平台管理团队人员稳定性不足的问题，建议平台建立一套合理的管理人员调配制度，将人员变动所带来的服务工作延续性等方面的影响降到最小。明确交接内容，如服务记录、管理工作、业务范围等相关资料；安排过渡衔接期，做好接替人员的专业培训与带教结合。

针对个别平台孵化场地受限，限制其发展的问题，建议平台内监管部门、运营机构、合作机构合并办公，为入驻企业提供更多的使用面积。各园区平台加大孵化企业的引进和培育力度，从需求角度出发，针对特定产业的平台，主动提供高新技术企业服务和培训，整合该产业链下的高校、研究所等产业资源，实现术业有专攻，产业抱团发展，从而吸引优秀的初创企业入驻。

（三）建立服务体系，拓宽收入来源

从创新创业产业需求出发，设置创新平台服务项目，建立服务体系，拓宽收入来源，为创业者和创新企业提供社会培训、管理咨询、检验检测、软件开发、研发设计等服务，建立开放式公共服务平台，着力提升双创平台的增值服务能力，促进双创平台

专业化和特色化发展。同时，积极引导双创平台内生发展，建立政府采购服务、场地租金、增值服务和股权投资收益相结合的多元收入模式，助力双创平台健康发展。

（四）加强创新创业产业政策绩效目标编制适配度

提高创新创业产业政策绩效目标编制适配度，加强、改进和完善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根据创新创业产业政策申报文件、实施背景、政策目的、项目内容等方面编制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要加强对项目前期准备情况的审查，严格掌握立项条件，合理安排预算额度，充分发挥绩效管理导向作用。

十、上年度绩效评价反映的问题整改情况

通过查阅2020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并结合本次现场评价情况，发现上年度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项目单位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项目单位自评工作不到位、预算编制不科学、专项资金未单独核算、双创平台盈利模式单一”等问题仍然存在，未得到整改。

十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组织实施了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按项目的要求使用和分配专项资金，规范了实施程序。湖南湘江新区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对新

区双创平台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仍存在财务核算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等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021年度创新创业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4分，评价等次为“良”。

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

2022年9月20日